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
项目批准号 10YJA840014

中國人的 理想之源

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研究

A STUDY ON CHINESE IDEAL SOCIETY
DURING THE SOCIAL TRANSITION OF PRE-QIN PERIOD

霍然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中國人的 理想之源

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研究

A STUDY ON CHINESE IDEAL SOCIETY
DURING THE SOCIAL TRANSITION OF PRE-QIN PERIOD

霍 然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人的理想之源：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研究 / 霍然著.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6.12

ISBN 978-7-308-16532-7

I. ①中… II. ①霍… III. ①先秦哲学—研究 IV.
①B2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26916 号

中国人的理想之源——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研究
霍 然 著

责任编辑 邹小宁

责任校对 虞雪芬

封面设计 涂青岚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22.5

字 数 408 千

版 印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6532-7

定 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中心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s.tmall.com>

前言

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的理想社会观是中国人的社会理想的源头。处于中国历史上最早的社会转型时期,先秦理想社会观念的蕴蓄、勃兴、展开和会聚,都凝聚着那个时代思想者的辛勤和智慧,在人类社会思想史的星空上闪耀着璀璨的光辉。本书的主要意图,就是与我们的读者一起,沿着先秦社会转型的历史脉络循序渐进,依次考察先秦社会转型促成其理想社会观念与社会建设实践兴盛消长的变革现象,从中汲取当代社会思想发展可资借鉴的有益经验。

论及理想社会观,很容易使人联想到欧洲文艺复兴时期英国杰出的人文主义者托马斯·莫尔的乌托邦^①思想。而将所有关于理想社会的思想与乌托邦空想等同起来^②,这似乎已成为中外社会学者的一种思维定式^③。其实,这是对中国古代社会理想,起码是对先秦理想社会观念的一种误解。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的理想社会观产生和发展的实际情形,远比学者的推论要

① 托马斯·莫尔(Sir Thomas More, 1478—1535),文艺复兴时期英国空想共产主义者。亨利八世时迭任要职,因拒绝承认英国国王为英国国教最高首领,被判处死刑。乌托邦一词源出希腊文 ou(无)和 topos(处所),意即“乌有之乡”。莫尔 1516 年用拉丁文写成《关于最完美的国家制度和乌托邦新岛的既有益又有趣的金书》简称《乌托邦》,也是作者虚构的社会组织的名称。在书中作者集中描写了他的“乌托邦”,即一个废除私有财产、实行公有制、计划生产和消费、人人从事劳动的社会。此书是欧洲第一部影响较大的空想社会主义著作。“乌托邦”一词后成为“空想”的同义语。辞海编辑委员会编:《辞海》1979 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584、75 页。

② 美国学者乔·奥·赫茨勒(Joyce Oramel Hertzler)指出:“在有关社会思想的著述中,有许多涉及社会乌托邦的,其内容全部谈的是以上概述的问题,但在很大程度上为人们所忽视和嘲笑。”“《乌托邦》这部书有个显著的特点,使得乌托邦这个名称成为种种想象中理想社会的通用名词。其显著特点是:莫尔刻画出一个完美无缺但也许是无法实现的社会。这是一个存在于某个乌有之乡的社会。它完全没有缺点,没有浪费现象,也没有我们这个时代那种混乱状况。人们生活在完全协调、充满幸福和美满的世界之中。”“似乎从来没有人严肃认真地看待这些乌托邦著述,就连学者们对之也不甚重视。”[美]乔·奥·赫茨勒著:《乌托邦思想史》,张兆麟等译,南木校。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0 年版,第 3 页。

③ 现代有学者认为:“乌托邦本来是弱者的思想。他们看不清自己的前途,因此把理想社会托之于古代(‘大同’章也不免有这种的缺点)或梦境。他们根本没有为自己的理想而斗争的意图,因此就要逃避现实。”中国科学院哲学研究所中国哲学史组编:《中国大同思想资料》。北京:中华书局 1959 年版,“序言”,第 2 页。

复杂得多。如同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指出,作为以一定的物质生产活动为基础而相互联系的人类生活共同体,社会“是人们交互活动的产物”。“在人们的生产力发展的一定状况下,就会有一定的交换[commerce]和消费形式。在生产、交换和消费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就会有相应的社会制度、相应的家庭、等级或阶级组织,一句话,就会有相应的市民社会。有一定的市民社会,就会有不过是市民社会的正式表现的相应的政治国家。”“人们不能自由选择自己的生产力——这是他们的全部历史的基础,因为任何生产力都是一种既得的力量,是以往的活动的产物。”^①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的情形,亦如此。华夏初民从远古一路走来,历经狩猎和采集社会、园艺社会,进入农业社会,几乎没有经历过游牧社会阶段,一直是在土里刨食吃。个体生活的经历使人们更注重社会现实,而不相信天上会掉馅饼。人们对于未来社会的期望,也不包括提供免费午餐的机会。他们的社会理想并非脱离现实社会生活的空幻玄想,而是注重现实实践性的切实愿望。作为一个脚踏实地的民族,他们有理想而重实际,即使对于理想社会的规划也是可以真正付诸实行的社会理想。这些源自现实社会生活的社会理想并不全是脱离实际不可能实现的海市蜃楼,而大多是当时正在践行的社会实验。边思考边实行,是先秦理想社会观的第一个特点。由于历史和地域条件的因素,那个时代的思想者对于理想社会的愿景还不可能像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者设想得那样详细完备,而只能是散见于日常社会实践中的个别论述,逐渐汇聚,而后方才蔚为大观。边实践边提高,是先秦理想社会观的第二个特点。这些理想社会观念的提出,本身就是对于黑暗的社会现实的有力抨击。尖锐的战斗力赋予了哲人言论立意高卓的思想魅力,因而在当时因其可操作性较强而吸引众多学子追随,在后世因其预见性与可行性的紧密结合而产生深远影响。边提升边扩展,是先秦理想社会观的第三个特点。这三大特点可以说是具有中华民族思想特色的中国梦与欧洲乌托邦思想的根本性的不同之处。

本书所说的先秦社会转型时期,包括虞夏之际由蒙昧阶段向野蛮阶段过渡期即由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期、殷周之际由野蛮阶段向文明社会过渡期、春秋战国之交氏族社会结构全面解体期、战国时代封建社会结构渐趋形成期这四次大的历史转折。这四次社会转型时期的经济、社会、政治、文化形态迥异,人们所关注的热点问题差别明显,社会思潮也经历了不同历

^① [德]卡尔·马克思(Karl Marx):《马克思致帕·瓦·安年科夫》(1846年12月28日)。[德]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32页。黑体字为原文所有。

史阶段的变迁,^①这一切对理想社会观念变革产生的影响也各自不同。从这一分期着眼,本书的主要内容,也就包括虞夏、殷周、春秋、战国时代四次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念的发生、发展与变化。

被史学家称作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的虞夏社会转型时期,即古代社会由蒙昧阶段向野蛮阶段的过渡,是先秦理想社会意识的蕴蓄阶段。远古传说时代,分散在中华大地上的各个原始氏族部落和平共处、结绳而治的粗放型社会管理,成为酝酿先秦理想社会意识的温床。伏羲氏将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相联系创造出的八卦,即人类最早的理想社会规划蓝图。女娲制定的婚姻制度,为远古社会确定了初始的人际关系,成为人类社会婚姻制度的始祖。神农氏率领初民披荆斩棘,实现由狩猎社会向农耕社会的转型。此时原始氏族部落正处于母系氏族社会阶段。初民对于理想社会的意识,从这一人类社会创始阶段即已开始萌生。尽管这些社会举措尚属于分头进行的零散分布状态,氏族部落初民对于人类社会的认识也因其懵懂而处于朦胧之中,但初民对于人类社会理想制度的探索,却正符合导师所说的:“一个成人不能再变成儿童,否则就变得稚气了。但是,儿童的天真不使成人感到愉快吗?他自己不该努力在一个更高的阶梯上把儿童的真实再现出来吗?在每一个时代,它固有的性格不是以其纯真性又活跃在儿童的天性中吗?为什么历史上的人类童年时代,在它发展得最完美的地方,不该作为永不复返的阶段而显示出永久的魅力呢?”^②远古初民对古代社会建构的开拓在中国社会思想史上的意义,即如此。先秦乃至整个中国封建社会历史阶段,人们在阐述理想社会观念时大都会上溯至远古,其原因亦在此。

远古氏族部落的剩余财富诱发了毗邻部落的贪欲,初民脑海中孕育的理想社会观念,因为战争的爆发而未能顺利实行。神农氏族“双手拿锄”的农耕社会生活理想,由于“双手拿矛”的蚩尤氏族的出现,而在氏族部落争斗中落伍。黄帝轩辕氏族“一手拿锄、一手拿矛”的生存方式,成为初民流行的社会生活。初民也因此实现了由农耕生活模式向农业文明社会进化的转型。此后经过尧舜禅让的氏族民主制理想,走上神坛的氏族封建制理想,血浓于水的宗法封建制理想,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的理想社会观念逐渐形成,开启了农业社会文明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

^① 霍然著:《中国人的道德启蒙: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美德教育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绪论”,第1页。

^② [德]卡尔·马克思(Karl Marx)著:《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摘自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德]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页。

春秋战国之交社会转型时期是先秦理想社会观念的勃兴阶段。在这一民族社会结构全面解体的动荡时期,中国社会思想的先驱们开始为济世救人而阐发理想社会学说。老子用诗的语言,撰著博大精深的社会思想专著,阐述“小国寡民”的社会构想、“天下有道”的和平理想、“无为而治”的政治模式。孔子以儒家入世哲学的社会实践,建立儒家思想的核心价值、根基于“仁”的执政理念、以人为本的社会理想。墨子以普济天下的侠士情怀,表述“兼爱”“非攻”的理论基点、“尚同”“尚贤”的政治抉择、“非乐”“节用”的价值取向。这些中国社会思想史的先驱对于理想社会观的阐释和探索,开创了人类少年时代理想社会观念的先河。

战国社会转型时期可分为两个阶段,前一阶段即战国中期是先秦理想社会观念的展开阶段。在这乾坤板荡的特殊年代,商鞅首倡法治社会理想,践行其壹法而行的社会实验、重本抑末的社会管理、激励农战的社会控制,在战国社会率先开始其理想社会建设实践。孟子从民贵君轻的价值观念出发,向社会宣示发政施仁的政治方针,推广制民之产的理想蓝图,构建仁政学说的社会模型。庄子以特立独行的社会视角批判黑暗的社会现实,推介“至德之世”的治理方式、坚持“至人无己”的主体品格、憧憬“无何有之乡”的精神家园。这些社会思想巨擘于批判现实之中全力阐述各自坚持的社会理念,先秦理想社会观念由此全面展开。

战国社会转型时期的后一阶段即战国末年,这是先秦社会理想的会聚阶段。托名春秋管仲但实际成书于战国末年的《管子》汇聚了儒法道墨杂诸家对于理想社会模型的设计方案,用四维为纲的社会目标、富民治国的社会规划、普惠济民的社会保障,反映出战国末年有识之士的社会理想。战国后期的思想家荀子是战国时代社会理想的集大成者,他运用明分使群的社会分层理论,阐述圣王执政的社会理念,构建至平之世的社会结构,为日后建立统一的封建王国奠定社会心理基础。韩非则创立以法为教的价值标准,精研明主之道的治理策略,阐发至安之世的专制学说,从历史前进大趋势的角度终结先秦诸子的社会理想,做好迎接新时代的思想准备。

本书论述的对象即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的理想社会观变革,年代遥远,其时代背景下的社会结构、理想社会观变革方式、社会转型与理想社会观变革互动的机制和功效,都与当代正在经历社会转型时期的理想社会观变革思潮有所不同。本书依托历史,立足现实,深刻认识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变革的历史意义,按照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要求,对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的理想社会观进行全面梳理,从中挖掘符合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内容,汲取先秦理想社会观思想成果中合理的内核。通过挖掘整理和科学扬弃,使

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变革的精神血脉得以延续,保持轴心时代百家争鸣理想社会观的鲜明个性和独立品格。

当代中国正处于重大的社会转型时期。本书论述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的理想社会观,分析先秦思想家关于实现社会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避免社会恶性运行和畸形发展的理论成果,探索其中蕴含的社会心态变迁和理想社会观的演化规律,以及社会转型与理想社会观两者之间的互动机制,这对于我们全面认识祖国传统文化中关于社会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的条件与机制的理想社会观的思想遗产,使之与当代社会相适应,与现代文明相协调,保持民族性,体现时代性,以弘扬中华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本书曾于2010年被列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理想社会观研究”(项目批准号:10YJA840014)。历经数年,如今本书总算得以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了。

是为前言。

目 录

第一篇 原始社会的理想社会意识

第一章 传说时代的社会理想起源	3
第一节 结绳而治的社会生活愿景	3
第二节 伏羲画卦的社会规划意识	10
第三节 女娲造人传说与婚姻起源	18
第二章 远古部族的社会理想萌芽	27
第一节 农业浪潮的社会影响	27
第二节 炎黄交替的社会抉择	37
第三节 原始部落的军事联盟	44
第三章 转型时期的社会理想雏形	54
第一节 尧舜禅让的氏族民主制理想	54
第二节 走上神坛的氏族封建制理想	65
第三节 血浓于水的宗法封建制理想	73

第二篇 春秋战国之交的理想社会观

第四章 老子的理想社会观	87
第一节 小国寡民的社会构想	89
第二节 天下有道的和平理想	93
第三节 无为而治的政治模式	96

第五章 孔子的理想社会观	100
第一节 儒家思想的核心价值	101
第二节 根基于仁的执政理念	109
第三节 以人为本的社会理想	115

第六章 墨子的理想社会观	126
第一节 “兼爱”“非攻”的理论基点	128
第二节 “尚同”“尚贤”的政治抉择	139
第三节 “非乐”“节用”的价值取向	146

第三篇 战国中期的理想社会观

第七章 商鞅的理想社会观	157
第一节 壹法而行的社会实验	158
第二节 重本抑末的社会管理	166
第三节 激励农战的社会控制	173

第八章 孟子的理想社会观	180
第一节 民贵君轻的价值观念	185
第二节 发政施仁的政治方针	193
第三节 制民之产的理想蓝图	202

第九章 庄子的理想社会观	209
第一节 “至德之世”的治理方式	212
第二节 “至人无己”的主体品格	217
第三节 “无何有之乡”的精神家园	230

第四篇 战国末年的理想社会观

第十章 《管子》的理想社会观	243
第一节 四维为纲的社会目标	247
第二节 富民治国的社会规划	253
第三节 普惠济民的社会保障	258

第十一章 荀子的理想社会观	265
第一节 明分使群的社会分层	268
第二节 圣王执政的社会理念	277
第三节 至平之世的社会结构	283
第十二章 韩非的理想社会观	293
第一节 以法为教的价值标准	294
第二节 明主之道的治理策略	300
第三节 至安之世的专制学说	307
结束语	313
参考文献	319
索 引	322
后 记	347



原始社会的理想社会意识

从初始意义上来说,人类社会之从无到有,是远古初民所经历的初次社会转型。阶级社会出现之前的原始社会,是初次社会转型发生的时间段。本书所论述的先秦时期关于理想社会的思想、观念、意识的蕴蓄,从那时即已开始。

美国 19 世纪中期的民族学家摩尔根,在他的代表作《古代社会》一书中,将古代社会划分为蒙昧阶段、野蛮阶段、文明阶段三个阶段。在蒙昧阶段和野蛮阶段中,又分别划分为初期、中期和晚期三个时期。蒙昧阶段的初期即低级蒙昧社会,“自有历史以来,人类各部落中已见不到处于这种社会状态的例子了”^①;蒙昧阶段的中期即中级蒙昧社会,这个时期出现了“石器时代早期的粗制的、未加磨制的石器,即所谓旧石器时代的石器”^②,人类开始把鱼类当作食物,并获得用火的本领。远古传说反映出的初次社会转型,大致肇始于这一历史阶段。^③

由于原始社会阶段开始时文字尚未产生,现代人对于那一历史阶段初民的理想社会意识的讨论,只能根据后人的记载大致加以推断。本篇中诸多带有推测意味的判断,皆源于此。

① [美]路易斯·亨利·摩尔根(Lewis Henry Morgan)著:《古代社会》上册,杨东莼、马雍、马凤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77 年版,第 10 页。

② [德]弗里德里希·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著:《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德]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9 页。

③ 翟然著:《中国人的道德启蒙:先秦社会转型时期美德教育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绪论”,第 7 页。本书下引同书,不再一一注出。

第一章 传说时代的社会理想起源

中华大地上的人类社会究竟开始于何时？这个问题虽然是一个老问题，却不断产生着新的结论。根据我国科学家 20 世纪末对一批石器进行的鉴定，表明早在 200 万年前，在我国长江三峡一带就已经出现了古人类。随着近年来一系列考古发现，科学家们已将中华民族的祖先活动的踪迹，从 50 万年前的北京人、80 万年前的陕西蓝田人和 170 万年前的云南元谋人那里，一直上溯到 200 万年前的巫山人时代，进而从根本上动摇了目前国际学术界流行的“人类起源于非洲”的人类进化学说^①。迄今为止，考古学界发掘出土的猿人生活遗址，已经多次并且还在继续刷新着人类起源时间的上限。

“人猿相揖别。只几个石头磨过，小儿时节。”^②从中级蒙昧社会向高级蒙昧社会发展，乃初民经历的开天辟地第一次社会转型。中国古代社会最早的理想社会意识的蕴蓄，即源之于远古母系氏族部落初民，在走过从中级蒙昧社会向高级蒙昧社会过渡这一历史阶段时，观念形态发生了变化。

第一节 结绳而治的社会生活愿景

中国社会思想史上“社会”一词出现较晚。但这不等于说，初民对于社会这个人类生活共同体就没有自己的感觉和想法。广义地讲，人类自从为了区别于猿猴等灵长类及其他所有兽类动物，而独树一帜地自称为“人”之

^① 原文为：“从 170 多万年前的云南元谋人，到 100 多万年前的陕西蓝田人；从 50 万年前的北京猿人……”李斌：《科学家进一步证实我国 200 万年前就已出现古人类》，《光明日报》1998 年 4 月 6 日，第 2 版。

^② 毛泽东：《贺新郎·读史》（1961 年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诗词集》，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15 页。

时起,就已经形成了最初的人类社会。只是彼时尚无文字记载而已。^①换言之,在文字产生之前,初民即已开始人类社会中与其他人一起共同生活。战国末年思想家荀子这样分析人类问世这一开天辟地的巨大变化:“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力不若牛,走不若马,而牛马为用,何也?曰:人能群,彼不能群也。”(《荀子·王制》)^②依照荀子的观点,群就是人们按照一定的等级和分工组织起来,构成最早的初民会聚起来共同生活的人类社会。表面上看,荀子的理论似乎无法解释自然界的一个普遍现象,即那些季节性迁居的候鸟和野兽在迁徙时也是成群移动,但荀子理论的深层意义在于强调人与禽兽的区别,即人类具备超乎动物本能的礼义。从这个意义上讲,只有万物之灵长的人,为了谋求生存而会聚拢来构成的人类生活共同体即社会,才称得上是真正意义上的“群”。荀子此言,是针对战国社会转型时期的社会现实,从政治、经济各方面为其建立一个统一的封建国家的理想社会观进行论证。其形容初民社会凝聚力的“群”,只是为强调其社会分层理论“分”之必要而做的铺垫而已。而在此之前,孔子论述诗歌教育作用时讲的诗“可以群”(《论语·阳货》)^③的“群”,明确告知弟子:群,即合群,与同类生活在一起。孔安国注:“群居相切磋。”^④谓诗歌可以在人群中引起思想交流,相互感染,从而增进了解,加深友谊,保持社会群体的和谐,可谓得孔子本意。相较而言,孔子对“群”字的理解显然更符合历史真实。原始初民当初脱离猿类,面对深山老林中的豺狼虎豹等食人野兽,以个人的力量,根本无法与之抗争。要生存并且能够自立于原始森林,众人会聚在少数洞穴中群居,外出也要成群结队,是自然的抉择。后来《淮南子》对原始氏族社会秩序的描述,可以证明这一点。彼时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尚未打上后代统治与被统治阶级和阶层的烙印。诸多社会生活中的规则,皆源于平等协商之后的共同遵守,带有约定俗成的性质。这个古老得近乎渺茫难稽的社会阶段,典籍称之为“结绳而治”。

从社会学的角度考察,人既然以群的组织形式在一起生活,就需要形成一定的规矩,或曰规范。社会规范亦称社会标准,是社会协调人们的相互

① 将人作为类的存在物的概念“人类”,初见於《尚书·周书·泰誓上》:“惟天地万物父母,惟人万物之灵。”《尚书》,朱新华校点。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26页。本书标注的古代文献,凡现代出版的,都在第一次引用时注明版本。下同。

② [周]荀况撰:《荀子》,廖名春、邹新明校点。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35页。

③ 《论语》,黄永年校点。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73页。

④ [魏]何晏等注,[宋]邢昺疏:《论语注疏》卷一七。[清]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下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2525页。

与交互作用,维护社会共同生活,并以各种形式表现的行为方式和准则。^①西方社会学者坦言“社会规范是人们共同遵守的、规定了在某种特定情况下应采取哪些适当的行为的条例或准则。规范规定了人们在某一社会的某些情况下‘应该’有怎样的行为。”^②社会规范之中,寄寓着当时人的社会理想。质言之,如果一个社会中,每个成员都能够按照约定俗成的社会规范去做,那么该社会本身即已构成世人心目中的理想社会。原始人群聚居在一起,有肉分吃,有火共烤,每个成员都在为维持氏族共同的生存互相扶持,这是他们能够想象出的安逸生活。在这至为原始的安逸生活之中,氏族活动的大小事情和由此产生的基本准则需要加以记载,于是,出现了靠打绳结来记事的社会管理方式。“结绳”一词,出自《周易·系辞下》:

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治,万民以察。
盖取诸《夬》。^③

《周易》虽然以周朝冠名,实则汇聚积淀了自远古以来直至战国时期人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自身相沟通的意识观念和心得体会。其对于远古人类社会生活的概括归纳,虽然未可按图索骥逐一落实,但总体上还是比较靠谱,其指出的大方向或曰大趋势是准确的。结绳而治这一概念,反映出远古时代初民最早的建立社会秩序的心理需求。在鸿蒙初辟的原始社会,社会秩序最初是以风俗习惯的方式自发形成的,因而也被全体社会成员自觉自愿地加以维护。结绳而治这一古老的社会契约方式的出现,至少有三个特征:首先,它是社会治理的首要前提,可以调动人们为部落生存效劳的积极性,具有充足的必要性;其次,它又是社会活动的明确规范,以绳结的数量和形体大小标示初民为部落做出的贡献,具有一定的合理性;最后,它形式简单,便于初民记忆,便于部落永久收藏,具有恒久的历史价值。关于结绳而治这一习俗,南宋王应麟辑《增补郑氏周易》卷下载东汉郑玄注:“结绳为约,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唐代李鼎祚撰《周易集解》卷十五引《九家易》:“古者无文字,其有约誓之事,事大大其绳,事小小其绳,结之多少,随物众寡,各执以相考,亦足以相治也。”^④作为中华大地上最早的社会契约,结绳

① 邓伟志主编:《社会学辞典》,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9年版,第11页。

② [美]伊恩·罗伯逊(Ian Robertson)著:《社会学》上册,黄育馥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71页。

③ 《周易》,廖名春、邹新民校点,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55页。

④ 本书使用的古代文献如未在第一次引用时特别说明版本,均出自《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1987年版。下同。

而治这种形式充分体现出原始社会人际关系的单纯。在经济、法律日臻完备的现代社会,这一仅仅靠打不同形式的绳结,居然能够进行社会管理的方法,无疑已经成为天方夜谭。但彼时彼地,那种自发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相互信任、平等相待的社会关系,正折射出远古初民淳朴自然的处世心态。战国时道家学派庄周等人对此赞不绝口:

子独不知至德之世乎?昔者容成氏、大庭氏、伯皇氏、中央氏、栗陆氏、骊畜氏、轩辕氏、赫胥氏、尊卢氏、祝融氏、伏戏氏、神农氏,当是时也,民结绳而用之。……若此之时,则至治已。(《庄子·肤篋》)^①

至德,最高尚的道德。至德之世,远古道德淳朴的社会。唐代成玄英疏:“已上十二氏,并上古帝王也。当时既未有史籍,亦不知其次第前后。刻木为契,结绳表信,上下和平,人心淳朴。故《易》云: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②对于远古氏族社会的氏,现代学者指出:“当时社会的单位是氏族,而氏族的名称与个人的名字常相混淆,无法分辨。因为在氏族中间常常有一个‘神通广大’、半人半神的人物作它的代表。”^③本篇提到的氏族和人物名称,诸如庄子文中的某某氏,皆可作如是观。这些首领在远古社会生活史中的出现,与摩尔根所考察的易洛魁人的氏族选举产生的首领近似:“他们是每一个氏族从本氏族成员中选举出来的。在世系按女性下传的地方,一个儿子不可能被选作他父亲的继任者,因为他属于另一个氏族,而任何氏族只能从本氏族中选出其酋帅或首领,不得选用其他氏族的人。”“首领的职位以氏族为基础,这是很自然的,因为氏族既是一个有组织的血亲团体,理当需要一个代表它的领袖。”“虽说这个职位是在氏族内传袭的,他却是从本氏族男性成员中选举出来的。”^④远古氏族部落初民既需要首领引领,又不能让前任首领的儿子接任,这一看似二律背反的习俗的必然结果是选举出才能出众的氏族成员担任。人类社会最早的原始民主制,正在此间萌生。这里所说的帝王,实际上就是远古原始氏族部落的首领,至多是分散居住在中原地域内的氏族部落联盟的盟主。唐代司马贞《史记索隐·三皇本

① 《庄子》,黄永年校点。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33页。

② [清]郭庆藩辑:《庄子集释》(全四册)第2册,王孝鱼整理。北京: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358页。

③ 徐旭生著:《中国古史的传说时代》。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15页。

④ [美]路易斯·亨利·摩尔根(Lewis Henry Morgan)著:《古代社会》上册,杨东莼、马雍、马巨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7年版,第81—82页。